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及其防范研究

任雪吟

河南理工大学, 中国·河南 焦作 454000

【摘要】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网络技术已经深入千家万户。在此期间互联网企业也大量涌现,给人们提供更加便捷多元的生活方式,也成为经济发展的关键驱动因素。但与传统企业相比,互联网企业的各项经济事项都在虚拟环境下完成,在税务方面更容易带来风险。因此本文在探究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特征的前提下,分析税务风险管理所呈现出的问题,并找到相应的解决办法。

【关键词】互联网企业; 税务风险; 防控措施

Research on Tax Risks of Internet Enterprises and Their Prevention

Ren Xueyin

He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Jiaozuo, Henan, China 454000

[Abstract] With the advent of the Internet era, network technology has penetrated into thousands of households. During this period, a large number of Internet companies have also emerged, providing people with a more convenient and diverse lifestyle, which has also become a key driving factor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However, compared with traditional enterprises, various economic matters of Internet enterprises are completed in a virtual environment, which is more likely to bring risks in terms of taxation. Therefore, on the premise of exploring the tax risk characteristics of Internet companie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problems presented by tax risk management and finds corresponding solutions.

[Key words] Internet enterprise; tax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s

1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管理现状

1.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务风险

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环境背景下,国家为了进一步深化企业作为创新支柱的地位,推动各类创新资源涌向企业,从而给予企业很多的税收优惠政策,其中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就是尤为重要的一项税收优惠政策。根据税法规定,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可以在缴纳企业所得税前加计75%进行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可以在缴纳企业所得税前按照原计税基础的175%进行摊销。在互联网企业这类新兴行业中,通常占比较大的就属于研发费用,所以造成在实际经营活动中存在许多问题。首先,互联网企业难以正确的归集和计算企业的研发费用。在实际经营时,一些互联网企业由于制度并未建立健全,没有专门设立研发部门或者研发部门还承担其他职能部门的工作,因此存在划分不合理、不准确等问题,可能会产生税务风险。其次,委托研发产生的成本和费用难以可靠计量。根据税法规定,委托第三方研发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支出的80%计入委托方的研发费用在税前加计扣除,受托方不得再次加计扣除。其中,境外委托研发费用小于等于企业在中国境内研发费用2/3的部分,才可以在税前加计扣除。由于缺乏规范操作,因此在这方面存在较大税务风险。

1.2 电子发票管理的税务风险

《电子商务法》在我国于2018年8月通过,其中详细规定了电子商务经营者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时,应当依法出具书面发票或者电子发票或者其他购买凭证及服务收据。其中,电子发票和书面发票在法律上具有同等的效力。在互联网企业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时,大部分交易都在网上以电子数据的形式进行,所以在实际经营的过程中大部分互联网企业使用电子发票作为交易凭证。但我国电子发票的发展仍处在初级阶段,各地区及企业的使用程度还未达到统一,存在较大差距,例如广东的通用电子发票、深圳推行的区块链电子发票和浙江的通用电子发票都未纳入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这就对进一步推广

电子发票造成困难。因此,在各个地区和各个企业甚至同一集团的内部不同子公司或分公司的使用标准不同的条件下,就造成了企业与企业甚至同一企业内部沟通交流的不通畅,使得电子发票的使用不但没有使信息交流便捷,反而更加繁琐低效。同时由于电子发票可以重复打印或复印的特性,使发票变得不再唯一,这些都会为互联网企业带来税务风险。

1.3 业务多元化的税务风险

在互联网企业发展壮大及新兴行业的不断涌现下,互联网企业的经营范围也不断拓宽,丰富的业务种类也促进了互联网企业的进一步发展,保持互联网企业的良好势头。但这同样会给互联网企业带来税务风险。因为提供不同业务相对应的税收政策也不相同,适用的税率、享有的税收优惠可能都不一致。互联网企业在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时可能会同时涉及多项经营业务,比如在互联网企业销售商品的同时提供物流配送服务、金融信贷服务、安装服务等。这种情况下对互联网企业财务人员来说是一项较为复杂的工作,如果业务划分模糊不清,可能就会导致税额计算出现偏差、税收优惠政策使用错误等问题,给互联网企业带来较大税务风险。

2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特征

2.1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具有普遍性

无论是哪种互联网企业,都具有线上、虚拟的经营特点,也具有能够消除地域距离、跨越时间差的信息流动速度的优势,但与此同时虚拟环境下的交易活动过于复杂,在线交易的数据难以获得,销售收入的确认和成本的计算模糊不清,导致在税务汇算、征收过程中的风险因素增加。

2.2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具有信息不对称性

由于互联网企业线上经营、线上交易的特殊营业模式,使得财务数据的获取更加困难,真实性更加难以辨别。互联网企业与税务部门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既增加了企业对税款缴纳的侥幸心理,降低纳税遵从度;又增加了税务部门的征税难度,使纳税义务的强制性受到挑战。随着互联网企业的发展壮大,由信息不对称引发的税务风险也会逐步显露,最终阻碍企业经济发展并对信

誉造成不良影响。

2.3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具有复杂性

互联网企业虽然在经营交易过程中具有环境虚拟的特点,但在企业的经济往来中避免不了与其业务相关的实体企业进行合作,比如,以旅游业为主的互联网企业要与提供实体服务的酒店餐饮等企业合作,以服饰为主的互联网企业要与生产产品的实体制造企业合作等。因此互联网企业与多种实体企业存在密切的经济往来、资金结算活动。并且互联网企业的支付方式大多选择线上支付,与传统的银行结算体系截然不同,增加了互联网企业税务征收的复杂性。同时由于互联网企业的经营理念与传统实体行业有所区别,频繁的促销活动种类繁多,包括销售返现、好评返现、满减折扣等多种方式,更为销售额、成本的确认增加难度,使税务征收工作难上加难。

3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3.1 企业内部税务风险管理体系不健全

企业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要想有效提升企业财务管理水平,保障披露的各项财务数据真实准确,有较高的风险防范意识来保证企业安全运转,构建健全的财务管理系统是必不可少的一环。但是,在实际经营过程中,部分企业或抱有侥幸心理,或忽略财务系统的构建,导致财务管理体系存在诸多漏洞,真实准确的财务信息不能及时反馈,造成企业管理者不能快速获取有效信息从而做出正确抉择的严重后果。这种情况可能导致企业需要解决更为复杂多样的税务风险问题。在我国经济正处在飞速发展的阶段,与之不同的是税法体系还处在有待完善、不断更新的阶段。如果企业不重视财务管理和税收风险防控,不对税法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掌握,就可能出现违法纳税的行为,从而给企业带来风险和损失。

3.2 企业内部、外部缺乏有效沟通

互联网企业内部的各项经济活动都与税收工作密不可分,涉及采购部门合同签订、发票开具等更直接影响进项税额能否抵扣,这就需要采购人员对增值税相关规定有较为全面的掌握。同时互联网研发部门一般都投入较多经费,如果造成财务部门不能准确归集研发费用的原因是由于缺乏沟通而导致的研发部门对相关税前加计扣除规定不了解,那么也会引发企业税务风险。而企业若缺乏与外部税务机关的沟通,在税收政策变动、适应税率变动、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信息不能及时更新,给企业带来风险。

3.3 企业内部税务风险监督机制较弱

互联网企业的财务部门管理者一般情况下都把重心聚焦在如何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拓宽企业业务、完成目标指标等方面,忽略企业内部税务风险监督机制的建设,导致对税收政策没有完全掌握,不能准确进行税款缴纳,更严重可能出现漏税、欠税等行为。因此建设税务风险监督机制非常重要,内部税务风险监督机制不但能为企业收集分析相关信息,减少不必要的风险,还能与财务管理系统相互辅助,共同监督管理企业经济业务。

4 互联网企业税务风险防范措施

4.1 构建并完善企业税务风险管理体系

在互联网企业追求更大经济效益的同时,应当积极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的税务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企业内部管理机制,为企业在日常经营和业务扩展过程中保驾护航,保证企业活动的合法性和资金的安全性,使企业的财务税务信息更具有真实性、可靠性,避免各类税务风险的发生。而构建税务风险管理体系,首先要明确企业内部人员的分工,不同职位、不同业务的人员应该拥有怎样的决策权利,才能使工作明确高效,资源得到充分利用,从而形成更完整科学的管理结构。其次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以税收风险管理为主,以税收评估和税收分析为延伸,尽可能做到全面管理和监督企业日常经营中存在的税收风险,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从根本上抑制风险的发生,切实维护企业的利益。最后通

过对有关违法案例的分析可知,许多企业有违法行为的根本原因在于没有彻底理解相关税收政策,掌握规范操作。所以企业可以进一步培训相关财务人员,增强专业素养,及时了解最新政策方针,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完善的税务风险管理体系,提高企业的风险防控能力。

4.2 加强企业内外信息沟通

企业的内部沟通指的是内部各层级、各部门、各职位之间关于涉税信息的沟通和交流,加速每个环节的相互融合,使各部对接畅通无阻。这就需要企业做好顶层设计,细化各岗位分工,加快建设企业内部信息技术共享平台,保障员工稳定沟通。同时也可以加强宣传力度,积极引导企业员工主动对相关税务信息进行交流探讨。企业的外部沟通指的是企业和税务机关之间的沟通。税务机关不但是企业涉税活动的执法者,还是税收政策的执行者。企业加强和税务机关的信息沟通,既可以及时了解最新的税收政策,又可以妥善解决在税款缴纳过程中出现的困惑疑问,避免发生不必要的误会。尤其在重大涉税活动中,更要和税务机关沟通协调,听取税务部门的指导和建议,减少税务风险的出现。同时企业还可以与税务机关共同建造信息共享平台,更加便捷的咨询相关问题并得到解释,以保障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也可以通过信息平台对企业员工进行常规培训,如召开专题讲座、传达最新政策、讲解相关案例等,帮助企业员工建立风险防范概念,扩展税务知识。

4.3 完善企业内外监督机制

互联网企业内部监督有助于企业在第一时间识别税务风险,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用最快速有效的方法抑制风险的增大,提升企业税务风险管理质量,所以企业有必要对内部监督机制进行完善强化。首先应该明确企业各工作人员职责;其次设立绩效评价考核,给对工作认真负责的员工相应的奖励,调动其积极性,给对工作出现纰漏的员工相应的惩罚,使其可以端正态度;最后可以扩大企业内部监督管理范围,使企业摆脱之前单一、覆盖面窄的监督环境。同时互联网企业的外部监督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加强,可以借助第三方机构的帮助,比如税务师事务所或会计事务所,他们所拥有的专业性人才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独到的见解,可以以更妥善的方法解决税务风险管理问题。并且作为独立的第三方机构,他们的建议也会更冷静理智,避免主观判断。互联网企业与第三方机构建立联系,取得长期的合作关系,不但可以在日常交流中加强对企业内部工作人员的培训引导,听取并采纳相关建议和解决方案,而且可以作为外部监督平台为企业进行税务风险管理,极大的降低了企业发生税务风险的可能性。

5 结语

互联网企业作为经济发展新生力量的同时也蕴藏了极大的税务风险。由企业内部制度层面、沟通层面、监督层面等问题造成的企业税务风险隐患可以通过税务风险筹划得到有效解决。在构建税务风险管理模式的基础上引入税务筹划方法,有效规避企业日常经营中出现的各种税务风险问题。提出具有实践性的防范方案,可以让企业免于此类问题的干扰,在发展扩张中保持优势,实现既定目标。

参考文献

- [1] 黄玉利. 企业税务风险及纳税筹划管理[J]. 财会学习, 2021(33): 146-148.
- [2] 王昭辉. 税收风险管理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D]. 济南大学, 2021.
- [3] 赵东海. 完善税收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对策[J]. 税收征纳, 2020(08): 9-10.

作者简介:

任雪吟(1996.11-),女,汉族,河南焦作人,河南理工大学财经学院,21级在读研究生,硕士学位,专业:会计,研究方向:注册会计师方向。